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宸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989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统一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和金圆统一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星宸科技”，股票代码为“301536”。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6元/股，发行数量为4,211.263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以下简称“四个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31.689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21.126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10.563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074.236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81.1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15.9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8.89%。

根据《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307.5942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58.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16.186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61.1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73.9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89%。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1744837%，有效申购倍数为3,549.31083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4年3月20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31.689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金星宸科技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星宸科技1号资管计划”）、中金星宸科技2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星宸科技2号资管计划”）。根据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10.00%，且认购金额不超过11,119.00万元。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星宸科技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90.826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28%，星宸科技2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299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0.7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21.1263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31.6894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21.126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10.563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4年3月13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星宸科技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908,267	63,157,594.72	12
2	星宸科技2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02,996	4,896,415.36	12
合计			4,211,263	68,054,010.08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664,39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36,976,623.2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5,10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213,696.8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161,867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4,295,770.72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31.7679万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50%。

三、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75,105股，包销金额为1,213,696.8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8%。

2024年3月22日（T+4日），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5,263.77万元，其中：

1、保荐及承销费用：3,402.70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659.70万元；

3、律师费：601.89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63.00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36.48万元。

注：上述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如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尾差造成。发行手续费中包含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若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9620580

2、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592-3117999

发行人：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4-008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2日（星期五）至3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提问，或于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17:00以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通过邮件发送给本公司（邮箱：ir@shenhua.cc），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中国神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具体安排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业绩与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16:00-17: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注册、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于2024年3月29日16:00-17:00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 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2日（星期五）至3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提问，或者于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17:00以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发送给本公司（邮箱：ir@shenhua.cc），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处

电话：010-5813 1088,5813 3355

邮箱：ir@shenhua.cc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4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4-02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3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南山国际会议中心三楼白玉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17,875,7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56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孟双先生因工出差，本次会议请假，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1,986,140	99.3121	33,606,375	0.6440	2,283,200	0.0439

2、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1,986,140	99.3121	33,606,375	0.6440	2,283,200	0.0439

3、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78,503,840	99.2454	37,088,675	0.7108	2,283,200	0.0438

4、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5,382,615	99.3772	32,463,100	0.6221	30,000	0.0007

5、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3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45,126,785	98.6057	51,209,130	0.9814	21,539,800	0.4129

6、议案名称：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2,051,140	99.3134	33,470,075	0.6414	2,354,500	0.0452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 2024 年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27,965,290	98.2768	33,646,175	0.6448	56,264,250	1.0784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监事 2024 年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3,813,140	99.3471	33,712,575	0.6460	350,000	0.0069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4,269,240	99.3559	33,470,075	0.6414	136,400	0.0027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1,141,259	61.7635	384,534,801	38.236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5,238,215	99.3745	32,637,400	0.6254	100	0.000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244,824,5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125,307,5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15,250,460	96.1671	32,463,100	3.8293	30,000	0.0036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48,864,654	99.9583	157,200	0.0350	30,000	0.0067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66,385,806	91.8970	32,305,900	8.103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940,558,025	98.3531	32,463,100	1.6453	30,000	0.0016
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23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1,900,302,195	96.3128	51,209,130	2.5954	21,539,800	1.0918
10	关于修订《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621,141,259	61.7635	384,534,801	38.2365	0	0.0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1,940,413,625	98.3458	32,637,400	1.6541	100	0.000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4、5、10、11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9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3、议案10 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宋建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4、其他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5、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梁仕念先生、方玉峰先生、季猛先生依次进行了2023年度述职。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凌浩、段君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

● 备查文件

1、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担保人名称：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为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000万元借款承担共同还款责任，构成公司对外担保。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9,884.05万元（含本次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天元”）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向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请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4年3月21日至2027年3月2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派”）与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共同还款承诺书》，承诺对上述借款承担共同还款责任。上述承诺构成公司对外担保。

（二）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年度）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6.60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上述融资事项如需采用保证或抵押等担保方式，担保额度不超过86.60亿元人民币，其中，对本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280,000.00万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286,000.00万元人民币，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300,000.00万元人民币。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和2023年6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年度）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3）。

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授权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6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张翊

注册资本：壹拾亿陆仟陆佰捌拾万元整

住所：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天荷路56号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体外诊断剂盒、疫苗（小容量注射剂）的开发，销售自产产品，生物药品开发，疫苗和生物药品相关产品的推广服务、咨询服务、研发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不含诊疗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浙江天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派的全资子公司。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5,315.83万元，负债总额52,358.73万元，净资产-17,042.90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99.78万元，净利润-10,351.4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8.26%。（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资产总额37,824.53万元，负债总额67,825.38万元，净资产-30,000.85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24.34万元，净利润-12,957.9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9.3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2024年3月21日，浙江天元与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信用借款合同》，向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请借款1,000万元，为确保借款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保障被借款人债权的实现，浙江华派愿意对借款人依借款合同与债权人所形成的债务与借款人未按期偿还贷款所引起的一切损失及经济赔偿承担共同还款责任。

（一）共同还款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共同还款承担责任的期限：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人全部还清贷款本息之日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浙江天元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该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年度）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前述授权额度范围，风险可控，公平对等，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14,673.71万元，占2022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5.45%。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9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79 可转债简称：杭银转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银转债”2024年付息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3月28日（周四）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3月29日（周五）

●可转债兑息发放日：2024年3月29日（周五）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公开发行的15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期债券”或“本期债券”），将于2024年3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23年3月29日至2024年3月28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杭银转债。

3、债券代码：110079。

4、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的公司债券。

5、可转债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6、可转债上市时间：2021年4月23日。

7、发行规模：150亿元。

8、发行数量：15,000万张。

9、可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期限：发行之日起6年（2021年3月29日至2027年3月28日）。

(2)转股起止日期：2021年10月8日至2027年3月28日。

(3)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40%、第三年为0.80%、第四年为1.2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4)付息方式：

①可转债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②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③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最新转股价格：12.24元/股。

(6)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7)可转债信用评级：AAA。

(8)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10、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付息为“杭银转债”第三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3月29日至2024年3月28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0.8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80元人民币（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可转债付息债券登记日：2024年3月28日（周四）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3月29日（周五）

可转债兑息发放日：2024年3月29日（周五）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4年3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杭银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公司已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息服务，后续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的可转债付息金额为0.80元（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64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0.80元人民币（含税）。

3、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的本期债券本次兑息金额为人民币0.80元（含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发行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46号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5151339

2、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北塔2206室

联系电话：021-68801572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联系电话：4008058058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